

徐兆仁 主编

中国文韬武略名著

集谋略精华之大成

中 國 謀 略 宝 鑒

第二十六卷



选择中国最佳文韬武略名著

吸收古今名家注疏成果心得



管子 晏子春秋

孙子兵法 鬼谷子

贞观政要 哲学语录 莫根谭

集谋略精华之大成

医药学院 610207029120



中国文韬武略名著

徐兆仁 主编

中 國 謀 略 三 宝 鑒



第二十六卷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初年。

【译文】贞观五年，太宗对侍臣说：“忠贞的大臣，刚烈的义士，哪一代没有？你们知道隋朝谁是忠贞之人？”侍臣王珪说：“我听说当初太常丞元善达留守京师长安，见群贼（诬称农民起义军）四处横行，就单人匹马辗转来到江都，劝谏隋炀帝下令返回长安。炀帝已经不采纳他的意见，他还痛苦流涕极力劝说。炀帝发怒，就命令他到边远地区随军行事，结果他便死在疾病流行的湿热地带。又有虎贲郎中独孤盛，在江都值宿护卫炀帝，宇文化及发动兵变，独孤盛只身抵抗，被叛军所杀。”太宗说：“屈突通为隋朝将领时，和我军在潼关交战，听说京城长安陷落，就率军向东逃去。我军在桃林一带追上他们，我派他的家奴去招降，他杀了家奴。又派他的儿子去，屈突通说：‘我受隋朝指挥，已经侍奉了两代天子。今天是我尽忠而死的时候了。你以前和我是父子，现在和我是仇敌。’说罢一箭射向儿子，他儿子逃避而去。此时他所率部队大多都已溃散，屈突通只身一人向东南方向（注：此时炀帝在江都，即桃林一带的东南方）极度悲哀地哭诉道：‘我承受国家恩惠，出任将帅，智谋和力量都已耗尽，因此失败了，并不是我不为国家竭尽忠诚啊！’说完，被追兵抓获。太上皇授给他官职，总是托病坚决推辞。这样忠义的气节，实在值得称赞崇尚。”于是诏令官府，访求大业年间因犯颜直谏被杀的大臣之子孙，上奏朝廷。

第五章

贞观六年，授左光禄大夫陈叔达^①礼部尚书，因谓曰：“武德中，公曾进直言于太上皇，明朕有克定大功^②，不可黜退。云朕本性刚烈，若有抑挫，恐不胜忧愤，以致疾弊之危。今赏公举忠謇^③，故有此选授。”叔达对曰：“臣以隋氏父子自相诛戮，以至灭亡，无容自观覆车，不改前辙，臣所以竭诚进谏。”太宗曰：“朕知公非独为朕一人，实为社稷之计。”

【注释】①左光禄大夫陈叔达：光禄大夫，唐朝时的文散官，没有专职，表示品阶高低。陈叔达，字子聪，南朝陈宣帝第十六子，少以才学知名。唐高祖时，封江国公。贞观初，加授光禄大夫。贞观九年去世。

②克定大功：平定天下、统一国家的大功。 ③忠謇：忠诚、正直。

【译文】贞观六年，任命左光禄大夫陈叔达为礼部尚书，太宗

趁此机会对他说：“武德年间，你曾向太上皇直言进谏，讲明我有平定天下、统一国家的大功，不可废黜不用。又说我性情刚烈，如果遇上压抑挫折，恐怕会有过于忧愤以至得病而亡的危害。现在奖赏你这一行动的忠诚正直，所以才有如此任命。”陈叔达回答说：“我认为隋代杨家父子自相残杀，导致灭亡，无法容忍已见前车之鉴却不知改过，我因此竭尽忠诚直言进谏。”太宗说：“我知道你不单单为我一人，确实是为国家考虑。”

第六章

贞观九年，特进萧瑀与房玄龄等，尝因^①宴会，太宗谓房玄龄曰：“武德六年以后，太上皇有废立之心^②，我当此日，不为兄弟所容，实有功高不赏之惧^③。萧瑀不可以厚利诱之，不可以刑戮惧之，真社稷臣也。”乃赐瑀诗曰：“疾风知劲草，板荡识诚臣^④。”顾谓瑀曰：“卿之守道耿介，古人无以过也，然则善恶太分明，亦有时而失。”瑀再拜谢曰：“特蒙诚训，又许臣以忠谅。虽死之日，犹生之年。”寻拜太子太保。

【注释】 ①因：在……的时候，利用机会。 ②废立之心：唐高祖李渊因为二子李世民功劳显著，曾私许立他为太子，后被李建成、李元吉及内官妃嫔谗谮，废弃了这个许诺。 ③功高不赏之惧：功劳太大，无法赏赐，反而担心被忌妒受迫害。 ④疾风知劲草，板荡识诚臣：比喻在危难之时才能辨明意志坚强、忠诚正直的人。板荡，指乱世。

【译文】 贞观九年，特进萧瑀和房玄龄等人在参加宴会的时候，太宗对房玄龄说：“武德六年以后，太上皇有废掉隐太子，立我为太子的考虑。我在此时，不被兄弟们所容，确实害怕功高不被奖赏，反而遭妒忌，受迫害。萧瑀不被厚利所利诱，不被刑罚杀戮所吓倒，真是国家栋梁之臣。”并赏赐萧瑀一首诗：“疾风知劲草，板荡识诚臣。”又回头对萧瑀说：“你道德高尚，为人耿直，古人没有超过你的。但是过于疾恶如仇，难免有时会吃亏。”萧瑀再一次拜谢太宗说：“我受到陛下特殊的训导告诫，又说我忠诚正直。我即便死了，也和活着一样。”不久又授予萧瑀太子太保官衔。

第七章

贞观七年，将发十道^①黜陟使^②。畿内道^③未有其人，太宗亲

定，问予房玄龄等曰：“此道事最重，谁可充使？”右仆射李靖曰：“畿内事大，非魏征莫可。”太宗作色^④曰：“朕向九成宫^⑤，事亦非小，宁可遣魏征出使？朕每行不与其相离者，适为^⑥其见朕是非，必无所隐。今欲从公等语遣去，朕若有是非得失，公等能正朕否？何因辄有所言？大非道理。”乃即令李靖充使。

【注释】 ①十道：道，唐初为监察区域单位。贞观时分天下为十道：关内、河南、河东、河北、山南、陇右、淮南、江南、剑南、岭南。 ②黜陟使：皇帝的特使，出外考察地方官政绩，查问民间疾苦，权力很大。 ③畿内道：即关内道，管辖唐朝长安所在的附近地区。 ④作色：变了脸色。 ⑤九成宫：唐朝宫殿名，在今陕西麟游县西，倚山势而建成九重，故名九成宫。是皇帝避暑的地方。 ⑥适为：恰恰因为。

【译文】贞观七年，朝廷准备派遣十道黜陟使出外考察地方官政绩。派往畿内道的还没有人选，太宗亲自选定，他问房玄龄等人：“这一道责任最大，谁可以担任此职？”右仆射李靖回答说：“京都地区责任重大，非魏征去不可。”太宗听后变了脸色说：“我将要去九成宫，那儿的责任也不小，怎么能派魏征出使呢？我每次出去都不愿和魏征离开，是因为他只要见到我做事不妥，就毫不隐瞒地指出来。今天想听从你们的意见把他派遣出去，如果我有什么过失，你们能给我纠正吗？为什么能提出这样的建议？太没有道理了。”于是命令李靖担任畿内道黜陟使。

第八章

贞观八年，太宗谓侍臣曰：“隋时百姓纵有财物，岂得自保？自朕有天下以来，存心抚养，无有所科差，人人皆得营生，守其资财，即朕所赐。向使朕科唤不已，数^①虽赏赐，亦不如不得。”侍中魏征对曰：“尧舜在上，百姓亦云：耕田而食，凿井而饮，含哺鼓腹而云。帝何力于其间矣？今陛下如此含养百姓，可谓日用而不知。”又奏称：“晋文公出田，逐兽于砀山，入大泽，迷不知所出。其中有渔者，文公谓曰：‘我若^②君也。道将安出^③？’我且^④厚赐若。’渔者曰：‘臣愿有献^⑤。’文公曰：‘出泽而受之。’于是送出泽。文公曰：‘子之所欲教寡人者何？原受之。’渔者曰：‘鸿鹄^⑥保河海之中，厌心而移徙之小泽，则必有矰(zèng 赠)九^⑦之忧；鼋鼍^⑧(yuántuó 元驼)保深泉，厌心而出之浅渚(zhǔ 主)^⑨，则必有罗

网钓射之忧。今君逐兽砾，入至此，何行之太远也！”文公曰：“善哉。”谓从者曰：“记渔者名。”渔者曰：“君何以名为？君尊天事地，敬社稷^⑩，保四国，慈爱万人，薄赋敛，轻租税者，臣亦与焉。君不尊天，不事地，不敬社稷，不顾四海，外失礼于诸侯，内逆人心，一国流亡，渔者虽有厚赐，不得保也。”遂辞不受。太宗曰：“卿言是也。”

【注释】①数：屡次。②若：你的，你。③道将安出：什么地方有道路可以出去呢？安，什么，什么地方。④且：将，将要。⑤臣愿有献：我想提点意见。献，指献给晋文公的建议。⑥鸿鹄：鸿，大雁。鹄，天鹅。⑦矰丸：矰，一种丝绳系住用来射鸟的短箭。丸，弹丸。⑧鼋鼈：鼋鱼，俗称鳖。鼈，一种爬行动物，穴居江河岸边，也叫扬子鳄、猪婆龙。⑨浅渚：渚，水中的小块陆地，小洲。⑩尊天事地，敬社稷：尊奉天意，恭敬社稷，谷神。古代，皇帝被称为天子，即天之子孙；所以贤明的皇帝所采取的安民利国的治国方针，被认为是遵从天意，恭敬神灵的结果。这是盛赞晋文公对老百姓的恩德。

【译文】贞观八年，太宗对侍臣说：“隋朝时，百姓纵然拥有财物，又哪能自我保全？自从我取得天下以来，存心安抚百姓，没有过多的赋税差役，人人都得以安居乐业，保全自己的财产，这就如同我赏赐给他们的一样。假如我重收赋税，役使不断，即便我多有赏赐，也不如不要这样的财物。”侍中魏征说：“尧舜统治天下的时候，百姓也说：耕田吃饭，打井饮水，这样就喝足吃饱了。尧舜实际出了什么力呢？现在陛下您能这样使百姓休养生息，可以说百姓天天在承受您的恩惠却不明白这个道理。”又说：“晋文公到野外打猎，在砀山追赶猎物，不觉进入一片沼泽地，迷路而走不出来了。沼泽地里有一个打鱼的人，文公对他说：‘我是你的君主。告诉我出去的道路在哪儿呢？我将大大赏你。’打鱼人说：‘我想给您提点意见。’文公说：‘等走出沼泽地再听你说。’于是打鱼人把晋文公一行送出沼泽地。文公说：‘先生你要教导我什么呢？我想听一听。’打鱼人说：‘鸿鹄在大江大海中得以保全，但是因为它们厌倦了那儿就迁移到小的沼泽地来图新鲜，这样难免被猎人的箭射下来；鼋鼈在深水里得以保全，也是因为厌倦了就出来到浅滩上去而难免被渔民用罗网和钓勾抓去。今天陛下您在砀山打猎来到这里，为什么走这么远呢？’文公说：‘记下这

个打鱼人的姓名。’打鱼人说：‘您记我名字做什么？陛下遵从天意，恭敬社稷之神，保卫国家不受侵犯，对百姓慈爱，轻徭薄赋，这些，我也受利了呀。如果陛下不遵从天意，不恭敬社稷之神，不保住疆土，对外与各国结怨，对内失掉民心，这势必使得百姓流离失所，我即便得到丰厚的赏赐，也保不住哇。’于是不接受晋文公的赏赐。”太宗听后说：“你的话有道理。”

第九章

贞观十一年，太宗行至汉太尉杨震^①墓，伤其以忠非命，亲为文以祭之。房玄龄进曰：“杨震虽当年夭枉，数百年后，方遇圣明，停舆驻跸^②，亲降神位，此可谓虽死犹生，没而不朽。不觉助伯起幸欣跃于九泉之下矣。伏读天文^③，且感且慰，凡百君子，焉可不勗励名节^④，知为善之有效？”

【注释】①杨震：字伯起，陕西弘农华阴县人，聪明好学，博通诸经，被称为“关西夫子”。汉安帝时做刺史，号“清白吏”，后升任太尉，但因内戚谗谮而罢官发回原籍，忧愤自杀。②停舆驻跸：驻跸，帝王出行时沿途停留暂住。③天文：指太宗所做祭文。④由勗名节：勉励自己注重名节。

【译文】贞观十一年，太宗走到汉朝太尉杨震的墓旁，伤感他因为忠诚而丢了性命，亲自写祭文来祭奠他。房玄龄进献说：“杨震虽然当年死得冤枉，但数百年后，遇到了圣明的皇帝，特地停车暂住，亲自下车祭奠，这可以说是虽死犹生；死而不朽。杨太尉九泉之下会欢欣跳跃的，我都觉得受到鼓舞。拜读天子祭文，又感慨又欣慰，凡是正人君子，怎能不勉励自己注重名节，相信做好事必有好报呢？”

第十章

贞观十一年，上谓侍臣曰：“狄人^①杀卫懿公^②，尽食其肉，独留其肝。懿公之臣弘演呼天大哭，自出其肝，而内懿公之肝于其腹中。今覩此人，恐不可得也。”特进魏征对曰：“在君待之而已。昔豫让为智伯报仇，欲刺赵襄子^③，襄子执而获之，谓让曰：‘子昔不事范、中行氏乎^④？智伯尽灭之，子乃委质于智伯，不为报仇，今为智伯报仇，何也？’让答曰：‘臣昔事范、中行，中行以众人遇我，

我以众人报之；智伯以国士遇我，我以国士报之。’在君礼之而已，何为其无人焉。”

【注释】 ①狄人：指春秋战国时北方少数民族。 ②卫懿公：春秋时卫国国君，名赤。其被狄人所杀，事见《左传·闵公二年》。 ③昔豫让为智伯报仇，欲刺赵襄子：豫让，智伯的家臣。智伯，名瑶，号襄子，晋国智宣子的后代，被韩、赵、魏三家所灭。赵襄子，名无恤，晋国赵简子（赵鞅）的后代。 ④子昔不事范、中行氏乎：你过去不是侍奉范氏、中行氏吗？春秋时，晋国有六卿，即六家世袭大官僚，他们是智氏、韩氏、赵氏、魏氏、范氏、中行氏。春秋末年，晋国公室衰微，六卿强大，各据领地，互相攻伐。后来，智、韩、赵、魏联合攻灭范、中行，瓜分了他们的领地。数年后，韩、赵、魏又联合打败智氏。到战国初年，晋国被韩、赵、魏三家瓜分。

【译文】 贞观十一年，太宗皇帝对侍臣说：“狄人杀了卫懿公，吃了他的肉，只剩下他的肝。懿公家臣弘演呼天大哭，剖出自己的肝，把懿公的肝放进自己腹腔里。现在要找这样的人，恐怕找不到了。”特进魏征回答说：“君主只要礼贤下士就行了。过去豫让为智伯报仇，想刺杀赵襄子，结果被赵襄子抓住了，赵襄子对豫让说：‘你以前不是范、中行氏的家臣吗？智伯消灭了他们两家，你方委身侍奉智伯。你以前不为范、中行氏报仇，今天反为智伯报仇，这是为什么呢？’豫让回答说：‘我过去侍奉范氏和中行氏，中行氏把我当成普通人对待，那我就以普通人来报答他；而智伯把我当成杰出的人对待，我就用杰出的人所应做的来报答他。’所以，君主只要以礼相待臣下就行了，怎么能说没有忠心耿耿、舍命报君的人呢？”

第十一章

贞观十二年，太宗幸蒲州，诏曰：“隋故鹰击郎将尧君素^①，往在大业，受任河东，固守忠义，克终臣节。虽桀犬吠尧^②，有乖倒戈之志^③，疾风劲草，实表岁寒之心。爰^④践兹境，追怀往事，宜锡^⑤宠命，以申劝奖，可追赠蒲州刺史。仍访其子孙以闻。”

【注释】 ①鹰击郎将尧君素：鹰击郎将，隋朝设立鹰扬府统领府兵，正职叫鹰扬郎将，副职叫鹰击郎将。尧君素，魏郡人，隋炀帝为晋王时，君素侍从左右。炀帝即位后，迁升为鹰击郎将。隋末天下大乱，君素所领军队单独保全。后跟从屈突通守河东，通战败，诱使君素投降，君素指责屈突通不义，决不投降。妻子来劝降，他一箭射死妻子。后被部下

杀害。②桀犬吠尧：不分清红皂白、各为其主的意思。③有乖倒戈之志：违背倒戈一击的原则。乖，违背，不协调。④爰：句首语气词，无实义。⑤锡：同“赐”。

【译文】贞观十二年，太宗驾临蒲州，下诏书说：“隋朝已故鹰击郎将尧君素，大业年间受命守卫河东地区，信守忠义，尽忠死节。虽然各为其主，不分清红皂白，违背了倒戈一击的原则，但狂风之下才显出劲草，乱世当中才辨出忠心。今天我来到此地，回忆往事，应该给他崇高的荣誉，以示奖励。可以追赠他为蒲州刺史。并访求他的子孙来汇报我。”

第十二章

贞观十三年，太宗谓中书侍郎岑文本曰：“梁陈名臣，有谁可称？复有子弟堪招引^①否？”文本言：“隋师入陈，百司奔散，惟尚书仆射袁宪，独在其主之旁。王世充将受隋禅，群僚表请劝进^②，宪子国子司业^③承家，托疾独不署名。此之父子，足称忠烈。承家有弟承序，今为建昌令，清贞雅操^④，实继先风。”由是召拜晋王友^⑤兼令侍读。寻擢授弘文馆^⑥学士。

【注释】①招引：招见，引用。这里是荐举任用之意。②表请劝进：上表劝说（王世充）即皇帝位。古代篡位者故作谦让，大臣们心领神会地上书歌劝颂德，功登帝位，名为劝进。③国子司业：国子监副职。④清贞雅操：清廉贞洁，高雅有操守。⑤晋王友：唐制，王友主管陪侍游居、规讽道义。侍读，主管讲解经学。⑥弘文馆：唐武德四年（公元621年）在门下省内设立修文馆。太宗即位后改为弘文馆，置学士，聚书二十万卷。主管校正书籍，教授学生，并参议政事。学生都是皇亲国戚及高级官员的子弟。

【译文】贞观十三年，太宗对中书侍郎岑文本说：“梁、陈两朝的名臣，谁最有名？他们的后代还有可以举荐任用的吗？”文本回答说：“当年隋朝军队攻入陈的都城，文武百官奔跑逃散，只有尚书仆射袁宪守在陈主身旁。王世充将接受隋主禅让，百官上表劝他即位，袁宪的儿子、国子司业袁承家，唯独托病不签名。这样的父子，真可称为忠义刚烈之士。袁承家的弟弟袁承序，现任建昌县令，清廉贞洁有操守，确实继承了父兄的遗风。”于是召见袁承序，让他担任晋王友兼做侍读。不

久又提拔为弘文馆学士。

第十三章

贞观十九年，太宗攻辽东安市城^①，高丽人众皆死战。诏令耨萨延寿、惠真^②等降，众止其城下以招之，城中坚守不动。每见帝幡旗^③，必乘城鼓噪。帝怒甚，诏江夏王道宗^④筑土山，以攻其城，竟不能克。太宗将旋师，嘉安市城主坚守臣节，赐绢三百匹，以劝励事君者。

【注释】 ①安市城：在今辽宁安平县东北。 ②耨萨延寿、惠真：耨萨，又作傉萨，高丽官名，相当于都督。当时延寿和惠真二人率兵来援安市城。 ③幡旗：旗帜。 ④江夏王道宗：唐高祖从父兄之子，字承范，跟随秦王李世民征战有功，后封江夏郡。

【译文】 贞观十九年，太宗攻打辽东的安市城，高丽人拼死抵抗。下诏命令高丽耨萨延寿、惠真投降，派众军士到城下招降，城中坚守不动。高丽人一见到太宗的旗帜，就登上城墙呐喊，太宗非常生气，命令江夏王李道宗堆筑土山来攻城，最终也没攻下。太宗将要班师回朝之时，赞安市城将领坚守臣节，留下三百匹绢，来奖励忠心侍奉君主的人。

论孝友第十五 凡五章

第一章

司空房玄龄，事继母能以色养^①，恭谨过人。其母病，请医人，至门，必迎拜垂泣。及居丧，尤甚柴毁^②。太宗命散骑常侍刘洎，就加宽譬^③，遗就寝床、粥米、盐菜。

【注释】 ①能以色养：能看着她的脸色来奉养，即顺着母亲心意行事。 ②柴毁：过度悲伤使身体消瘦得象柴一样。 ③就加宽譬：就，去。宽譬，安慰。

【译文】 司空房玄龄，侍奉继母能顺着她的心意行事，恭敬勤谨过人。母亲病了，请医生来家看病，到了门口，必定垂泪迎接。母亲死后的守丧期间，更是骨瘦如柴。太宗命散骑常侍刘洎，到房玄龄家中安慰他，并送去床、米、盐、菜等物。

第二章

虞世南，初仕隋历起居舍人^①。宇文化及弑逆^②之际，其兄世基，时为内史侍郎^③，将被诛，世南抱持号泣，请以身代死，化及竟不纳。世南自此哀毁骨立^④数载，时人称重焉。

【注释】 ①起居舍人：在隋代是负责记录皇帝言行的官职。
 ②弑逆：弑，古代称子杀父，臣杀君为弑。 ③内史侍郎：隋名中书省为内史省，设侍郎为内史令的副职，参与国家要务。 ④哀毁骨立：哀伤过度，损害健康，只剩皮包骨头。

【译文】 虞世南，最初担任隋朝起居舍人之职。宇文化及杀君反叛的时候，他哥哥虞世基为内史侍郎，将被杀掉。虞世南抱着他哥哥号啕大哭，请求允许他代哥哥去死，宇文化及终于不理睬他。打这以后好几年，世南哀伤过度，瘦骨嶙峋。当时人们都称赞看重他。

第三章

韩王元嘉^①，贞观初为潞州刺史，时年十五。在州闻太妃^②有疾，便涕泣不食。及至京师发丧，哀毁过礼。太宗嗟(jié阶)其至性^③，屡慰勉之。元嘉闺门修整^④，有类寒素士大夫。与其弟鲁王灵夔^⑤甚相友爱，兄弟集见，如布衣之礼。其修身洁己，当代诸王莫能及者。

【注释】 ①韩王元嘉：高祖第十一子，少好学，藏书万卷。因母亲受宠而被高祖所喜爱。 ②太妃：韩王生母，很受高祖宠爱。 ③嗟其至性：嗟，赞叹。至性，天性至诚。 ④闺门修整：持家严谨。闺门，内室的门。 ⑤鲁王灵夔：高祖第十九子，韩王同母弟，好学，擅长音律。后欲谋反，事泄自杀，谥号哀。

【译文】 韩王李元嘉，贞观初年担任潞州刺史，当时他十五岁。在潞州听说母亲生病，便悲伤哭泣，食不下咽。等赶到都城为母亲发丧的时候，更哀伤得不成样子。太宗赞叹他孝顺母亲的至诚天性，多次安慰勉励他。李元嘉持家严谨，象普通的读书人一样清贫。他和弟弟鲁王李灵夔特别要好，兄弟相见，如百姓相见一样彬彬有礼。他严于律己，洁身自好，当代诸王没有能赶上他的。

第四章

霍王元轨^①，武德中，初封为吴王。贞观七年，为寿州刺史。属^②高祖崩，去职。毁瘠过礼，自后常衣布服，示有终身之威。太宗尝问侍臣曰：“朕子弟孰贤？”侍中魏征对曰：“臣愚暗，不能尽知其能，惟吴王数与臣言，臣未尝不自失^③。”上曰：“卿以前代谁比？”征曰：“经学文雅，亦汉之间、平^④；至于孝行，乃古之曾、闵也^⑤。”由是宠遇弥厚，因令妻征女焉。

【注释】 ①霍王元轨：唐高祖第十四子，武德六年封蜀王，八年改封吴王。多才多艺，武艺过人，深得太宗宠爱。曾任绛州、定州刺史等职。 ②属：及，至。 ③自失：自己不满意自己。 ④间、平：指西汉景帝之子河间献王刘德和东汉光武帝之子东平献王刘苍，二人皆有才学品行。 ⑤曾、闵：孔子的弟子曾参、闵损，二人以尽孝著称”。

⑥妻征女：娶魏征之女为妻。

【译文】 霍王李元轨在武德年间，曾被封为吴王。贞观七年他出任寿州刺史，到高祖去世时离职。他为高祖守丧，哀痛异常，此后常穿布衣服，以示终身哀悼。太宗曾问侍臣说：“我的子弟中都有谁贤明？”侍中魏征回答说：“臣愚昧无知，不能了解他们每个人才能。只有吴王和我多次交谈，我每每感到自己不如他。”太宗又问：“你认为他可以和前代的哪个贤人相比？”魏征说：“若说精通经学、气质文雅，他可以和汉代的河间献王、东平献王相比；至于忠心尽孝，则简直是古代的曾参和闵损呀。”因此太宗更加宠爱霍王，让他娶魏征的女儿为妻。

第五章

贞观中，有突厥史行昌^①直玄武门，食而舍肉，人问其故，曰：“归以奉母。”太宗闻而叹曰：“仁孝之性，岂隔华夷^②？”赐马一匹，诏给其母肉料。

【注释】 ①突厥史行昌：突厥人阿史那氏，因此以“史”为姓。行昌，名。 ②化夷：华，中原汉人。夷，边境少数民族。在古代，汉族认为边境少数民族都没开化，不懂礼义。

【译文】 贞观年间，突厥人史行昌在玄武门值班，吃饭时总是把肉剩出来留着，别人问他为什么，他说：“拿回家去给母

亲吃。”太宗听说后感叹地说：“人们孝顺的天性，汉人和夷人哪有差别？”于是赏给史行昌一匹马，又下诏供给他母亲肉食。

论公平第十六 凡七章

第一章

太宗初即位，中书令房玄龄奏言：“秦府旧左右未得官者，并怨前宫及齐府左右处分之先己^①。”太宗曰：“古称至公者，盖谓平恕无私^②。丹朱、商均^③，子也，而尧舜废之；管叔、蔡叔^④，兄弟也，而周公诛之。故知君人者，以天下为心，无私于物^⑤。昔诸葛亮，小国之相，犹曰：‘吾心如秤，不能为人作轻重^⑥。’况吾今理大国乎？朕与卿等，衣食出于百姓，此则人力已奉于上，而上恩未被^⑦于下。今所以择贤才者，盖为求安百姓。用人但问堪否^⑧，岂以新故异情？凡一面尚且相亲，况旧人而顿忘也！才若不堪，亦岂以旧人而先用？今不论其能否，而直言其怨嗟，岂是至公之道耶？”

【注释】 ①处分之先己：比自己先授予官职。 ②平恕无私：公正合理，没有私心。 ③丹朱、商均：丹朱，尧的儿子。尧知道儿子不肖，不能授给他天下，就废掉他的继承人地位，传位给舜。商均，舜的儿子，舜也是因为儿子不肖而把帝位传给禹。 ④管叔、蔡叔：管叔名鲜，蔡叔名度，都是周文王的儿子、周武王的兄弟。武王打败商朝取得天下后，把鲜、度分别封在管、蔡两地。武王死后，他们趁继位的周成王年幼，发动叛乱，结果被辅佐成王掌管朝政的周公平定。 ⑤物：指人。 ⑥为人作轻重：意思是说对不同的人给予不同的待遇，即不公平。 ⑦被：蒙受。 ⑧堪否：有无任职的才能。

【译文】 太宗皇帝即位不久，中书令房玄龄启奏说：“秦王府那些没有得到官职的老部下，都抱怨前东宫和齐王府的人竟在他们之前得了官衔。”太宗说：“古代所谓极为公正的人，大概是说他办事公正合理，没有私心。丹朱是尧的儿子，商均是舜的儿子，而尧、舜因为儿子不肖便不把帝位传给他们；管叔和蔡叔都是武王的兄弟，可因为反叛朝廷而照样被杀头流放。由此看来，作为君主，应以天下为公，不能偏爱任何人。过去，诸葛亮这个小国的丞相尚且说：‘我的心就象一杆秤一样公平，不能对任何人有私

心。况且我现在治理这么大的国家，用人不公正能行吗？我和你们的衣服、粮食，都是天下百姓供给的，这就是百姓已对咱们尽力了，而他们现在还没有蒙受我们的恩惠。我择贤任用，为的是能使百姓安居乐业。任用人应该只考察他是否胜任工作，怎能因为他是老部下就不同对待呢？话又说回来，凡是有一面之交的，我都对他们相亲相爱，哪儿能忘了老部下呢？但如果沒有胜任工作的才能，又怎么能因为是老相识就首先任用呢？现在他们不考虑他们是否有才能，而只一味抱怨，这哪里是至为公正的道理呢？”

第二章

贞观元年，有上封事者，请秦府旧兵并授以武职，追入宿卫^①。太宗谓曰：“朕以天下为家，不能私于一物，唯有才行是任，岂以新旧为差？况古人云：‘兵犹火也，不戢将自焚’^②。汝之此意，非益政理。”

【注释】①追入宿卫：补进宫廷卫队，值班宿卫皇官。②兵犹火也，不戢将自焚：军队同火一样，若不适当控制就烧了自己。此名出自《左传·隐公四年》。

【译文】贞观元年，有一个上书奏事的人，请求把秦王府的旧兵都授给武官职务，编入宫廷卫队。太宗对他说：“我以天下为家，不能对谁偏爱，我只任用有才能且品德高尚的人，怎能因为是否旧部而区别对待呢？况且古人说：‘军队就象火一样，若不适当控制就会烧了自己。’你的这个建议，不利于朝政的治理。”

第三章

贞观元年，吏部尚书长孙无忌尝被召入内，不解佩刀入东上阁门，出后，监门校尉^①始觉。尚书右仆射封德彝议，以监门校尉不觉，罪当死。无忌误带刀入，徒二年，罚铜二十斤。太宗从之。大理少卿^②戴胄驳曰：“校尉不觉，与无忌带刀入，同为误耳。臣子之于尊极^③，不得称误。准律云：‘供御汤药、饮食、舟船，误不如法者，皆死。’陛下若录其功，非宪司^④所决。若当拒法，罚铜未为得衷。”太宗曰：“法者，非朕一人之法，乃天下之法，岂得以无忌国之亲戚，便欲挠法^⑤耶？”更令定议。封德彝执意如初，太宗

将从德彝之议，胄又驳奏曰：“校尉缘无忌以致罪，于法当轻，若论其过误，则为情一也，而生死顿殊，敢以固请。”太宗乃免校尉之死。是时，朝廷盛开选举^⑥，或有诈伪阶资者^⑦，太宗令其自首，不首，罪至于死。俄有诈伪者事泄，胄据法断流^⑧以奏之，太宗曰：“朕下敕，不首者死，今断从流，是示天下以不信矣。”胄曰：“陛下当即杀之，非臣所及。既付所司，臣不敢亏法。”太宗曰：“卿自守法，而令朕失信耶？”胄曰：“法者，国家所以布大信乎天下。言者，当时喜怒之所发耳。陛下发一言之忿，而许杀之。既知不可，而置之于法，此乃忍小忿而存大信也。若顺忿违信，臣窃为陛下惜之。”太宗曰：“朕有所失，卿能正之，朕何忧也？”

【注释】①监门校尉：掌皇宫门禁的武官，属监门卫。②大理少卿：即大理寺少卿，司法机关大理寺的副职。③尊极：人间最尊贵的人，指皇帝。④宪司：司法机关。⑤挠法：违背法律。⑥选举：指铨选与贡举，选择举用贤能。隋唐以后，选举有两种途径，举士和举官。举士由礼部主管，包括科举考试和学校教育。举官由吏部主管，负责官员的铨选与考绩。与现在的选举是两回事。⑦诈伪阶资：谎报官阶和资历。

⑧据法断流：根据法律判成流放罪。

【译文】贞观元年，吏部尚书长孙无忌曾被太宗召入宫内，他没有解下配刀就进入东上阁门，出来后，监门校尉才发现了。尚书右仆射封德彝拟议处理，认为监门校尉没有发现长孙无忌不解佩刀，应判死罪。无忌误带佩刀入内，判处二年徒刑，罚铜二十斤。太宗同意他的处理。大理寺少卿戴胄反驳说：“校尉没有发现，和无忌带刀入内，都是失误。法律规定：‘供给圣用的汤药、饮食、舟船，如果不按法律行事而有所失误，都是死罪。’陛下如果考虑无忌的功劳，那就不是司法机关所能决定的。如果依法处理，那么罚铜钱不合适。”太宗说：“法律并不是我一个人的法律，而是天下人共同的法律，怎么能因为无忌是皇亲国戚就违法论罪呢？”命令重新定罪。封德彝坚持他的意见，太宗也将同意，戴胄又反驳说：“校尉因为无忌而犯罪，在法律上他的罪轻，如果考虑他们的过失，那便是同一情形，而定罪却生死悬殊，臣斗胆请求坚决不能这样做。”于是太宗免去了校尉的死罪。这个时候，朝廷广泛选择贤能之士任用，有的人伪造官阶和履历，太宗命令他们自首，如果不自首，那么查出来就处死。不久有一个伪造者被查出

来，戴胄依据法律判他流放罪，上奏皇帝，太宗说：“我已经下令，不自首的人处死。你今天却判他流放，这是对天下人表示我不讲信用。”戴胄说：“陛下当时立即杀了他，那我就阻拦不了。把他交给司法部门处理，我便不敢违背法律。”太宗说：“你自己遵守法律，却让我言而无信吗？”戴胄说：“法律，是国家向天下人发布的大信用。说出的话，是根据当时的喜怒所发出的。陛下您因愤怒而说了一句话，命令处死作伪的人。既然知道不可以这样做，就应依法处置，这是忍耐小的愤怒而讲大信用啊。如果顺着愤怒的心情办事而失去信用，臣私下为陛下痛惜。”太宗说：“我有所失误，你能纠正我，我还担心什么呢？”

第四章

贞观二年，太宗谓房玄龄等曰：“朕比见^①隋代遗老^②，盛称高袞（jiǒng 窒）^③善为相者。遂观其本传，可谓公平正直，尤识治体^④，隋室安危，系其存没。炀帝无道，枉见诛夷^⑤。何尝不想见其人！废书欷叹。又汉魏以来，有诸葛亮为相，亦甚平直。亮尝表废廖立、李严^⑥于南中，立闻亮卒，泣曰：‘吾其左袞矣^⑦。’严闻亮卒，发病而死。故陈寿^⑧称：‘亮之为政，开诚心，布公道。尽忠益时者，虽仇必赏；犯法怠慢者，虽亲必罚。’卿等岂可不企慕及之^⑨？朕今每慕前代帝王之善者，卿等亦可慕宰相之贤者，若如是，则荣名高位，可以长守。”玄龄对曰：“臣闻，理国要道，实在于公平正直。故《尚书》云：‘无偏无党，王道荡荡；无党无偏，王道平平^⑩。’又孔子称：‘举直错诸枉，则人服^⑪。’今圣虑所尚，诚足以极政教之源^⑫，尽至公之要，囊括区宇，化成天下^⑬。”太宗曰：“此真朕之所怀，岂有与卿等言之而不行也？”

【注释】 ①比见：近来见到。 ②遗老：旧臣。 ③高袞：隋朝渤海蓚（今河北景县）人，又名敏，字昭玄。北周末年，是杨坚的部下。隋朝建立后，任尚书左僕射，执掌朝政。炀帝即位后，任太常卿。他忠诚直谏，炀帝以“谤讪朝政”的罪名杀了他。 ④尤识治体：尤其懂得治理国家的根本原则。 ⑤枉见诛夷：被怨杀了。 ⑥廖立、李严：他俩曾是三国时蜀国大臣。廖立，字公渊，武陵人，任长水使者，因调职不满，怠慢工作，被诸葛亮上表奏请削职为民。李严，字正方，南阳人，任中都护，督粮失职，亦被诸葛亮表奏请削职为民。 ⑦吾其左袞矣：我们就要亡国了。左袞，左

襟，前襟向左掩，这是我国古代某些少数民族的服装特点，区别于中原汉族的右襟，所以中原汉族穿左襟衣服是被少数民族统治了，后借指亡国。

⑧陈寿：西晋史学家，字承祚，安汉（今四川南充北）人。曾任蜀国观阁令史，后历任西晋著作郎，治书侍御史。他著有《三国志》、《蜀相诸葛亮集》等书。
⑨企慕及之：羡慕并想达到他们的水平。
⑩无偏无党，王道荡荡；无党无偏，王道平平：这是《尚书·洪范》篇里的话，意为：无偏私，无阿党，王家所行之道就会顺利地实现；无阿克，无偏私，王家所行之道就会平安地达到。
⑪举直错诸枉，则人服：选拔正直的人来替代邪恶不公者，百姓就服从了。语出《论语·为政篇》，原文人作民。错，同措，放置，这里是替代、废弃的意思。
⑫极政道之源：穷尽从政施教的本源，即弄明白政教的真谛。
⑬囊括区宇，化成天下：囊括四海，把天下人教化成有修养的人。

【译文】贞观二年，太宗对房玄龄等人说：“我不断发现隋代遗老旧臣都极力赞扬高颎是个贤相，于是就看他的传记，确实称得上为人公平正直，尤其懂得治理朝政的根本原则。隋朝的安危，和他的生死紧密相连。他却因炀帝无道而被怨杀了。我何尝不想见到他！我放下书感叹了好一会儿。汉魏以来，诸葛亮任丞相，也很公正。他曾把廖立、李严削职为民，发往南中，可廖立听说诸葛亮去世却哭着说：‘我们要亡国了。’李严闻知诸葛亮的噩耗，发病而死。所以陈寿道：‘诸葛亮治理国家，诚心诚意，公道正直。对国家忠心任职又卓有功绩，即便是他的仇人也要奖赏；触犯法律，怠慢工作者，即便是亲近的人也要惩罚。’你们怎可以不羡慕他并希望达到他的水平？我现在总是钦慕前代的圣君明主，你们也应该学习善宰贤相，如果这样，那么你们荣耀的名声和高贵的地位，就可以长久地保住了。”房玄龄回答说：“我听说，治理国家的首要原则，确实在于公平正直。所以《尚书》上说：‘不营私，不结党，则王道浩浩荡荡；不结党，不营私，则王道顺顺当当。’孔子也说：‘选拔正直的人来代替邪恶的人任职，老百姓就愿意服从统治。’今天皇上所考虑和向往的，确实足够用来探究从政施教的真谛，掌握公平正直的要领，把四海百姓，天下众生都教化成有道德的人。”太宗说：“这真是我的抱负，哪能和你们说了又不去做呢？”

第五章

长乐公主^①，文德皇后所生，太宗尤加钟爱。贞观中，将出